

目
录



前 言/ 1

1957年—1963年

- 第一节 进京路上的小偷 / 11
- 第二节 佟府甲八号 / 15
- 第三节 林希翎女士 / 20
- 第四节 考中学 / 27
- 第五节 一〇一中学 / 30
- 第六节 后湖儿趣 / 36
- 第七节 马寅初校长“团团转” / 40
- 第八节 大跃进前后 / 44
- 第九节 一九六二年春节前的济南车站 / 48
- 第十节 二十七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 55
- 第十一节 文科和理科 / 57
- 第十二节 入团与入学 / 61
- 第十三节 “军外”的寓言 / 66

目

录

目 录

1964年—1968年

- 第十四节 北大自学 / 73
- 第十五节 聂元梓书记和邓艾民副主任 / 77
- 第十六节 黑格尔和马克思 / 81
- 第十七节 英文学习 / 89
- 第十八节 中国文学 / 96
- 第十九节 微积分, 概率论, 相对论 / 106
- 第二十节 有名无名女英雄 / 111
- 第二十一节 陆平校长和张芝联副教授 / 114
- 第二十二节 北大“社教”运动 / 120
- 第二十三节 “海瑞罢官”和“鲍克事件” / 126
- 第二十四节 惹康生 / 134
- 第二十五节 “七·二六”东操场大会 / 141
- 第二十六节 见江青 / 148
- 第二十七节 北大“文革”印象记 / 154
- 第二十八节 斗胡潘一瞥 / 160
- 第二十九节 “红野牛” / 163
- 第三十节 半步桥四十四号 / 169
- 第三十一节 三次群众批斗会 / 181
- 第三十二节 功德林一号 / 185
- 第三十三节 杀时间 / 193
- 第三十四节 《政治与中国政治》 / 199

1978年—1981年

- 第三十五节 洞房无花烛，金榜未提名 / 207
- 第三十六节 厉以宁老师和厉以平同学 / 210
- 第三十七节 考研究生 / 216
- 第三十八节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论 / 220
- 第三十九节 外国哲学所人事 / 223
- 第四十节 外国哲学 / 228
- 第四十一节 俄文学习 / 233
- 第四十二节 女才子杜泌 / 241
- 第四十三节 两周之争 / 247
- 第四十四节 听吴老先生讲中国近代史 / 258
- 第四十五节 未名湖畔的苦恼 / 263
- 第四十六节 “三戒”作风和“三自”精神 / 271
- 第四十七节 审判“四人帮”和北大竞选 / 277
- 第四十八节 申请赴美留学 / 285
- 第四十九节 论卡尔·鲍培尔的社会历史观 / 304
- 第五十节 上海虹桥机场 / 309

前 言

严格意义上说，这本书不是一本回忆录，这里所写的有些地方并不直接是我个人的生活经历；也不是一本自传，在我以往生活中有许多经历，有许多人事，是没有写进去的；本书主要是围绕着我在北京大学和哈佛大学的生活来写的，其中又涉及个人生活以外的不少人事。

所谓“自传”，就是自我传记，凡是写的都该是自己的事，凡是自己的事也都该写。所谓“回忆录”，就是对以往人事的回忆和记录，不应超出这个范畴。

我迄今一生中，有十几年可以说是同北京大学联系的，另外十几年是同哈佛大学联系的。我是想谈谈在学校里学习的经历，以及对这两所学校的人事多方面的观察。当然，也都是从个人的经验，以个人的学识去谈的。大致围绕着一个主题，也就是自己作为中国知识分子的一种智性悟性的生动轨迹。

我力求围绕着北大和哈佛写，当然中间为了衔接，也涉及到了其它一些事情，尽量一带而过。比如说我中学是在北京市一〇一中学上的，以后还上过军事外语学院；在哈佛期间，在学校外工作过一两年，到罗得岛居住过二三年，距离哈佛比较近，但总不是哈佛，我也都是一带而过。

前言

人世人生中有点浪漫色彩和神秘信仰还是必要的，不可多也不可少。前些年在哈佛大学专题研究邓小平和中国经济改革，在海外谣传甚多，美国同事催我快写快出。我曾几次调侃：还不会吧，我为他所做的传记还没有写完呢！也许纯属巧合，反正我的书稿刚写完交给纽约出版社，小平同志也就去世了。

从个人经历角度出发写写北大和哈佛，多少年来我便抱有此种念头。已经开始铺张动笔了，这才晓得今年正好是北大建校一百周年。到底是书为校庆，还是校庆为书？

这本书本来是要献给我姐姐的，也应该这么做，我和北大的所有联系都是同她分不开的；现在又说要献给中国知识分子，倒也不无道理，也可能更符合本书内容和宗旨，更富有一般性意义。其实，这些都是国外学来的形式主义。书不是献给她的，但她可以随拿随取；书是献给你的，但你得花钱买——除非你手上持有一本“知识分子证明书”，如同你的“居民身份证”一样。

那么什么是知识分子呢？比如毛泽东算是一位政治家，还是一名知识分子？

记得“文化大革命”初期曾流行着一个文件，是毛泽东和他的侄女王海容的一次谈话。一老一少查阅汉英字典，却找不到知识分子这个名词，毛泽东很生气，就说：“这本字典是没有用。”现在想来，学习英语，知识分子这个词并不是一个很罕见的词，是应该知道的；如果查字典，我想也是可以查到的，编辑字典的人是不会忘掉这个单词的，只能设想这一老一少连查字典都不会吧！

也记不起是谁家的名人语录了，那就算我本人说的好

了：事物的定义是最难下的。这里我也不要求下什么准确定义，大致可以说，知识分子就是知文解字，通情达理的人吧！“文化大革命”中邓拓说过一句话，“书生意气不可丢”，恐怕也就是这个意思。知识分子是一种气质，一种职业，还是一种学历呢？说到学历，恐怕大学生应该算知识分子了，那么中学生呢？说到职业，中学老师该算是知识分子，那么小学教师呢？

过去有一种相当流行的观点，未来的人类世界是属于工农劳苦大众的，好像到了某种人类理想社会，每个成员都得成为无产阶级。现在看来。这种说法恐怕成问题了。我设想未来世界应该属于知识分子，人人都应该成为知识分子吧？这才是比较对头的。其实并不是那么神秘莫测，从建国至今天也不过五十年，我国农村大致普及了小学教育，城市大致普及了中学教育。五十年在人类历史上算不得什么，不难设想未来社会人人都能大学毕业，乃至研究院毕业的。

不少古外今中的伟大人物都曾经有这样一个基本矛盾。一方面，他们都在追求一种超时代的东西，另一方面都受着所处时代的限制，并不是所有的伟大思想家，起码是很大部分伟大思想家都是如此。不但如此，有许多人类生活中的成功和失败，喜剧和悲剧，都是和当时的历史时代联在一起的。祖冲之是中国历史上最杰出的数学家，一千五百年前把圆周率推算到小数点下五位数，这自然是一个了不起的成就；然而同十六岁的小女儿谈论这些就只有历史意义，而没有什么现实意义了——她脱口而出的就是，“ π 是3.14159265； e 是2.1782818。”

岳飞、文天祥、史可法是我们心目中的楷模人物，他

们不都是抗金、抗元、抗清的民族英雄吗？金元清说来也还是中国北方的几个少数民族，得算是中华民族的一部分，得算中国领土一部分。不过，在他们各自所处的历史时代里，却代表着一种浩然正气，如此而已，惟此而已！

伴随着时代风尚的进展，有些像罗米欧和朱丽叶，梁山伯和祝英台那样一种坚贞爱情故事，大概也不会那样富有现实意义了。现在已是如此，将来更是如此。不信，你到北大女生宿舍谈谈“裹金莲之美丽”、“建牌坊之崇高”去吧！

随着近年来中国在上世界上实力和地位的提高，不少外国大学低年级，甚至中学高年级，也开设中国文化课了。记得我儿子的两个美国同学，曾经对我谈到她们学习梁山伯和祝英台的故事。她们最感兴趣的只是“化蝶”一节，用她们的话来说，“They had both turned into butterflies? That is pretty cool!”^①

对于梁祝因为阻亲而双双殉情，这些从十二三岁便开始正式交结男女朋友的美国孩子自然是不可理解的，也不会欣赏的：“That Miss Chu must be a nut, and her father, of course, an absolute jerk! How come she was such damn stupid that she'd got to tell her mum and dad about any of her boyfriends?”^②

既然是谈自己作为一名知识分子的生活经历和思想发展，老农老圃、种瓜种豆是我所不太懂的。其中也可能有很多情趣，只是我不太了解，因此也不是对他们而言的，书中谈的很多事情他们也不会感兴趣。就我本人以往学过的东西而言，文史科是涉猎过一些；其它方面，尤其理工科，我是不太懂的，关心归关心。像高等数学、高等物理，已经变得非常专门，再像某些古人那样文理兼通、面面俱到恐怕是不

行了；当代天文学已使得人类思维变得极其无限，同时也使得人类活动变得极其有限；而我个人所设想的二十一世纪自然科学的重点爆破，却更可能在生物生理学方面。总而言之，这里涉及的若干文理科学知识，无非只是从一般知识分子的角度去认识的，而且从个人的身心体会去认识的。这样做有一定坏处，就是不甚精通；恐怕也有一定好处，就是体现对于这些问题的具体生动的个人想法。

一九八六年哈佛大学建校三百五十年，他们很想邀请里根总统参加。在哈佛校庆三百年的时候，罗斯福总统曾去过。哈佛为此同白宫联系，里根也愿意去哈佛，但是有个条件，也不能白去，最好接受一个荣誉博士学位。哈佛董事会为此争论起来，广泛征求师生意见，所属多数人的立场是：堂堂最高学府，岂能给一个电影演员什么学位呢？最后就不了了知之，里根总统没有来。

学校可能是同个人正好相反，个人都愿自己年轻点，而学校都愿说自己资格老点。唐宋以后中国历代的“翰林院”，也许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大学；至于“太学”，更可以追到两千年前的西汉时代。唐朝韩愈所谓“国子先生晨入太学，招诸生诲于馆下”，太学比大学似乎还多一点呢！至于韩愈的学术造诣，我想在我们北京大学担任中文、历史、哲学三系的“兼职博导”该不会有什么异议吧！

顺便说一个炫耀资历的例子。我记得国外见到一本有关某位领导人生活的书，书写得不错，作者也因此成为知名作家，只是封面介绍上自夸了这么一句话，“本人孕于延安”，也就是说在延安怀孕的。这样说未免有点不对头了，而且越想越不对头，这本来该是父母双亲的事儿呀！

五十年代初期，在农村里小学毕业生就是小知识分子，中学毕业生就是大知识分子了。现在则不然，许多中学生，包括高中生，不会写封信的很多。即便是大学毕业生，我也见过不少人，确确实实不能用通顺流畅的中国文字写篇文章。大学教师怎么样？也不好说，今后可能好一些，以往我也见过不太像话的人，包括我们北大的人。这种情况在国外如何？我可以说到过几所外国最好的高等院校。哈佛耶鲁等名牌美国大学的一般教授是很好的，不过也还有一些教授——倒不是出于中国人嫉妒心理——总的智商智力，且不论专业知识，并不是很高超、很高明的。

起码在国际政治和中外关系领域，我还是比较有信心做以上论断的。事关学术，在国外正式发表的文字中，我也并没有隐讳以上看法。

本书以个人的经历作为线索，讲的是如何认识一般问题。知识分子也是人，也有个人问题；处于一定社会环境或政治条件，我也谈谈这些问题；当然还有专业知识的学习问题。搞文科的人应该学学理科的东西，搞理科的也学学文科；搞中国文学的人懂点外国文学，搞外文的也要懂点中文。当然这里也得有一个界限，可以说是生命的界限，或者是心智发育的界限，一定时期掌握一定专门知识，少了不可，多了不行。本书中提到的有些人事，同我们这一代——或者自觉一点，我们那一代——所处的社会环境有联系，是我们所熟悉的，所感兴趣的。新一代和老一代之间总有一种“代沟”，是如此，也应该如此吧！不过也有，而且应该有，超越时代和超越国度的某种人情世理，对此不可不注

意。青年人喜欢流行歌曲，奇装异服，以示当代风采。屈原怎么样？他明确表示“余幼好此奇服兮，年既老而不衰。带长铗之陆离兮，冠切云之崔巍”，比当代青年人有过之而无不及。有何不同之处？屈原能写《离骚》，一般青年人则不能。二三十年算一代，当代距离屈原不下一千道“代沟”了！

从读者的角度来说，不免还有个问题，也就是《孟子》卷一中梁惠宣王初见孟子所说的话，“叟先生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以利吾国乎？”用现代的语言来说，你能给我带来一点什么实际利益吗？

作者倒也真希望读者从本书中获得一些实用知识，比如学习外语，参加高考，申请留学，学术著作，等等。不少人想出国留学，出国留学有出国留学的路子；有人想写硕士博士论文，这里也谈一谈书写论文的一些方式方法。

本书中提到一些人事，也提到一些人名，甚至说了一些反面批评话。既然要写以往经历，不能不涉及一些人事关系，也不能只有“红花”没有“绿叶”。不过，其宗旨绝不在于说赵家长，道钱家短，对此我也曾相当留心。我想懂事的人应该是理解的，不懂事的人不理解倒也无所谓。他/她不懂事嘛！

如果确实给你造成一些不快不便，那就请接受我本人的真诚歉意。以往曾相识相知，这总算是彼此人生的缘份，不妨来个电话，斥责几句也行。凡是本书提到的人士，以往关系好坏和现任职务高低勿论，我都愿意再次接触，有的我知道在哪里，多数的我不知道。见见面，谈谈话，宠辱恩怨，

一笑了之，也就是了。

本书中提到一些政治历史事件，从中国“文化革命”到美国中东战争，大都是过去自己有所接触的，或者是对自己有所影响的。我也不想回避，而且是刻意描述，这样做于国家于个人都有好处。我从内心表达我个人的看法，有些事实可能不准确，有些观点也可能不正确。我总是认为，一般知识分子对于一般政治事务的一般性关心还是有必要的，只要人还活着就需要跟上所处时代的步伐才是。当然喽，这方面也要守边，不能信口开河。无知妄说，我想读者也是可以看得出来的。

上卷写北京大学，争取赶在北大一百年校庆前出版，凑凑热闹；下卷写哈佛大学，如果读者反映还好，作者心情还好，以后再推出，不好也就算了。

注释：

① “俩人都变成蝴蝶？那该多美！”

② “祝小姐肯定是一个傻瓜，而她爸也真够缺德的。她怎么傻到那个份上，还非得跟她爸她妈说交男朋友的事儿呢？”

1957年  1963年

第一节 进京路上的小偷

从北京到天津二百四十里，从天津到沧州二百四十里，从沧州到德州二百四十里，从德州到济南二百四十里。以上是自北向南的京浦线，然后转胶济线朝东，济南到淄博二百四十里，淄博到潍坊二百四十里。全程一共算起来六个二百四十里，青岛到北京的40次客车，每小时一百二十里，正好是十二个小时。直到我出国前，这就是我活动的主要轨迹。除此以外还到过张家口，那是高中毕业后去军事外语学院上学；“文化大革命”前到过西安，那是去看女朋友；“文化大革命”中到过东北的沈阳和吉林，那是去“大串联”，而后竟然跑去北朝鲜，厮混了一阵子。我这个人，有些时候喜欢自吹自夸。我一生中犯过不少错误，也有不少缺点弱点，只是自卑自弃并不在其列。在国外，我爱夸自己是一个中国人；在国内，我爱自夸是一个山东人；而在山东，我又爱自夸是一个寿光人。

我第一次来北京，大概是一九五七年夏天，当时从山东省寿光县斟关小学毕业，来北京上中学。说到斟关小学，也有些可提之处。斟关在中国历史上算是一个颇有名气的地方，根据《史记》记载，还是夏朝初期的中国首都。对于寿光这个地方，我也可以大肆吹嘘一番。比如“融四岁，能让梨”的故事，孔融就是我们寿光人，汉代称为北海；南北朝时期有一个肥水之战，王猛也是寿光县人，大概是一九七〇

年，寿光监狱改造，才把王猛墓平了。

如果听取王猛的规劝，符坚不至于那样惨败——起码司马光是这样记载的。至于寿光还有仓颉造字的故事，仓颉墓位于纪台镇，离寿光县城大约有二十里路。没有仓颉，说不定还没有中国文字呢！我姐姐叫杨勋，不少“老北大”是应该知道这个名字的。她从中国人民大学毕业，分到北大经济系任职，她要我来北京上学。能够去北京上中学，这本来是一件好事，似乎人人都为我高兴。斟关小学的李校长，从来不轻易让学生进入他那位于禹王庙内殿的校长办公室，还专门把我叫到那里，着实祝贺和勉励了一番。

只有我自己却大不以为然。那时我已是十一二岁，说不懂事已经懂事了，说懂事还不懂事，正好是家乡最好、父母最亲的年纪。我不想离开家，更不想离开母亲。老实交代，我并不是一个爱哭而会哭的人——有些时候，比如在追悼会或者忆苦思甜会上，这是最要命不过的——以后一生中，包括在监狱里和武斗时，我都不曾记得像当时那样流过那么多泪水。母亲为我去北京，特意买了一个绿色的小书包，里面放了几件衣服，还有我小学的几个课本，还放了四五个熟鸡蛋，此外二十元钱紧紧缝在了我贴身的裤子里面，另外还有四五元钱放在我的口袋里路上零用。

我跟着一个同乡先到潍坊。从老家五十里路，走了大概整整一天。在潍坊有一个本家的堂哥，开纺纱厂。在堂哥家吃晚饭，正赶上夜里的火车。

临走前，娘嘱咐我，在路上要小心坏人，特别是要小心小偷。于是我的心目中，整个火车上的人，都是小偷，都在盯着我身上的二十块钱。娘还说过，真正的小偷都是非常狡

猾的，他们会故意放声说，“请注意提防小偷”。有钱的人往往要摸一摸自己的钱包，这时候小偷就知道谁有钱，钱在哪里。一旦他们知道了，那你的钱是绝对跑不了的。

从潍坊到济南的几个钟头内，我一直保持着高度的警惕性，不时用手触摸身上的钱，而又随时准备小偷故意放声时抽回手来。只是车厢里乘客熙熙攘攘，却没有人发表“防止小偷”的宣言。只有一名女乘务员高喊过几句“前方到达周村车站，在周村车站下车的旅客，请你检查好自己的行李物品，准备下车了”，也不像是针对我身上这两张票子而言的。于是我逐渐放松了警觉，开始伸懒腰，打哈欠，迷迷糊糊进入梦乡。

到德州车站，天蒙蒙亮，停车大概十来分钟，车窗外面许多人在买卖东西，不少中年妇女挎着篮子，沿着车窗叫卖德州烧鸡。烧鸡又肥又大，热气腾腾，一元钱一只，尤其是那“德州烧鸡，不可不吃”的女高音，也真促使我想过，自己口袋里也装着四五元零钱呢！想归想，我最后还是打开小书包，掏出来一个熟鸡蛋吃了。剥吃鸡蛋对我不成问题。若真要花费一元钱，买只烧鸡，以及如何吃法，这一切都似乎超出我个人的经验和野心。

从山东省的德州到河北省的沧州，是一片盐碱地，白茫茫的，荒秃秃的。远方地平线上依稀有一二个村落，近处沟水边沿偶尔可以见到几点青草颜色，惟此而已。无怪乎是林冲刺配的地方。

到达北京，应该是前门车站，现在的北京车站还是一九五九年的事。看到我姐姐，我赶忙把手上的四五元钱如数上交，并且进一步表功，说我还有更多的钱，就在裤子里缝着，简直像完成了护送“生辰纲”的神圣使命。

“姐姐，你摸摸！”我用手拍了拍大腿。

“什么？”

“是钱。真的，二十元呢！”

伴随着第一次进京而来的，还有各种其它的第一次。比如路上吃冰棍，就是第一次；乘坐电车，也是第一次。然后从叮叮当当的电车转到轰轰隆隆的汽车，来到了北京大学西校门口，第一次看到那一对雄健傲慢的石狮子，再就是办公楼礼堂前两侧巍然耸立的汉白玉华表。

我姐姐从我裤子上拆线取钱的时候，才发现我并没穿内裤，只是一层外裤而已。这对我来说习以为常了，对她来说则是大逆不道。学会穿裤衩，恐怕又是我来北京城后的一码新鲜事儿。

在老家多年来一直脱光屁股睡觉，身子和被子相处得非常和睦融洽。这天夜里，因为我被逼着穿上短裤衩子，感觉很不自在，一直睡不着觉，翻来覆去，竟然从床上滚落到地板上，据说还是姐姐又把我抱上床去的。

第二节 佟府甲八号

刚来北京大学的住址自然是不会忘怀的。佟府甲八号是一个小小的家属院，位置大概在现在勺园留学生楼的东面，从小院的西门出去是一条南北的马路，马路的西边直到校园的西墙是天文系的野外实验场，摆着许多风向仪之类的东西。这条南北路朝北到办公楼礼堂，如果打过一弯折西北而行，绕过荷花池，可以沿着西墙边到北大西门。从小院的南门出去，朝左一拐，就是第二体育馆，再朝东边走就是大饭厅和“三角地”了。

后面还有一个小院，叫做佟府乙八号。甲八号里面住着几家人，大概有五六家，都是年轻的，刚结婚的年轻人，有的有小孩子，有的马上要有小孩。当时是年轻的助教，现在都是各系知名的教授了，记得有经济系的付理元教授，生物系的刘太丰教授。

乙八号则有一个比较高的房子，住着的邓家，刚从美国回国任职的，是生物系的副教授。邓家保姆以外家里人说英语，两个极其可爱的小孩都是西洋式打扮，骑着美国的小自行车子，男孩子绍华大概有六七岁的样子，女孩子绍林大概四五岁的样子。我想现在邓绍华和邓绍林都在美国吧？因为在美国生的孩子，申请入美很容易，只凭医院出生证就行了。这位邓先生，据说在“文化大革命”中也受了不少委屈，那个房子被聂元梓占据了一阵子。